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199
交易代码	0001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8月12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645,547.0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提供投资金额安全的保证,并在此基础上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恒定比例组合保险(CPPI,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策略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投资品种间的配置比例,以实现保本和增值的目标。 1、采用CPPI策略进行资产配置 本基金以恒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为依据,动态调整风险资产和无风险资产的配置比例,即风险资产部分所能承受的损失最大不能超过无风险资产部分所产生的收益。无风险资产一般是指固定收益类资产,风险资产一般是指股票等权益类资产。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注重对股市趋势的研究,根据CPPI 策略,控制股票市场下跌风险,分享股票市场成长收益。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以价值选股、组合投资为原则,通过选择高流动性股票,保证组合的高流动性;通过选择具有高安全边际的股票,保证组合的收益性;通过分散投资、组合投资,降低个股风险与集中性风险。 3、债券投资策略 1)基本持有久期与保本期相匹配的债券,主要按买入并持有方式操作以保证债券组合收益的稳定性,尽可能地控制利率、收益率曲线等各种风险。 2)综合考虑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性,进行积极投资。积极性策略主要包括根据利率预测调整组合久期、选择低估值债券进行投资、把握市场上的无风险套利机会,利用杠杆原理以及各种衍生工具,增加盈利性、控制风险等等,以争取获得适当的超额收益,提高整体组合收益率。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并积极利用正股和权证之间的不同组合来套取无风险收益。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业绩比较基准	各保本期开始时3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保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林海中	田青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1089000,400-888-8688	010-67595096
传真		021-31081800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层-19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年	2013年8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319,757.07	2,738,143.48
本期利润	20,777,724.58	2,491,794.3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421	0.012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10%	1.3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657	0.012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4,008,562.55	195,867,168.2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6	1.01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42%	0.49%	1.07%	0.00%	4.35%	0.49%
过去六个月	9.79%	0.38%	2.14%	0.00%	7.65%	0.38%
过去一年	15.10%	0.30%	4.25%	0.00%	10.85%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60%	0.26%	5.90%	0.00%	10.70%	0.2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8月12日至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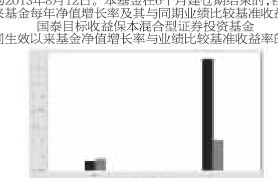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8月12日。本基金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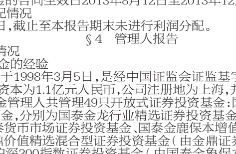

注:2013年计算期间为本基金的合同生效日2013年8月12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未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成立于2013年8月12日,截止至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49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年11月19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年2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3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成为目前业内少数拥有"全牌照"的基金公司之一,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QDII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邱晓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国泰金鹿保本混合、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国泰大宗商品的基金经理	2013-08-13	-	14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新华通讯社、北京首都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河证券。2007年4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1年4月至2014年6月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年6月起兼任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8月至2015年1月15日兼任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5月起兼任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兼任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年1月16日起兼任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姜南林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货币市场、国泰创利债券(原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国泰保本混合、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国泰金鹿保本混合、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的基金经理	2013-09-25	-	7年	硕士研究生。2008年6月至2009年6月在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宏观经济和债券分析师,2009年6月至2012年8月在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原嘉禾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宏观及债券研究员、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2年8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2年12月起担任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及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30日兼任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9月起兼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9月至2015年1月15日兼任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年11月起任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12月31日起兼任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1月16日起兼任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规范了公司各部门相关岗位职责,适用于公司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旨在规范交易行为,严禁利益输送,保证公平交易,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二)公司制定投资授权机制,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三)公司对各投资组合信息进行有效的保密管理,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四)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严格隔离投资管理职能与交易执行职能,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并在交易执行中对公平交易进行实时监控。

(五)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六)公司相关部门定期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差等进行分析,并评估是否存在公平交易原则。

(七)公司相关部门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制度,对交易过程进行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定期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95%置信度下等于0的t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T=3和T=5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3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t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国内经济"新常态"的背景下,宏观经济政策以促进经济结构调整为主要任务,经济领先指标震荡反复,多数同步指标屡创新低,滞后指标低位徘徊。2014年GDP按季度当季同比分别为:7.4%、7.5%、7.3%、7.3%;2014年CPI按月当月同比在1.4%-2.5%之间波动。

2014年,中国央行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稳定货币市场预期、保持相对宽松的流动性,以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为主要目标。再加上以银行理财资金为代表的债券配置需求,以及对软预算约束主体融资行为的监管加强使得融资需求相对放缓,5月、10月份债券收益率加速下台阶,债券市场演绎大牛行情。信用事件频发,但均有惊无险;12月8日中证登关于交易所企业债质押回购新规使得投资人担心去杠杆的流动性风险,部分机构投资人清仓赎回债券型基金引发信用债市场剧烈调整,叠加新股申购和年底资金面相对紧张的市场环境,短短2周时间回吐债券价格全年的大多数涨幅。

2014年股票市场前三季度以小幅震荡为主,四季度在大盘股的带动下指数持续走高。我们认为这轮快牛是以增量资金为主导,因此普遍配置估值较低的大盘蓝筹。

权益投资方面,我们上半年坚定持有成长股并积极参与打新,为投资者获得稳定的回报,下半年开始我们逐步增加对大盘蓝筹的配置,四季度加仓券商、地产获得较高的回报,并提前达到15%的累计净值增长触发转型;固定收益投资方面,年初重仓城投债,11月份全部清仓,置换为短久期短融,保持债券比例在60%以上。本基金自成立以来基金净值增长率超过目标收益率水平,触发契约规定,转型为混合型基金。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2014 年的净值增长率为15.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4.25%。

4.5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预计中国政府将下调2015年经济增长目标至7%左右,后续影响国内经济形势的因素集中于房地产市场,我们坚持认为稳定房地产市场的政策工具储备较多,经济快速下跌的概率很小。海外市场波动是国内经济政策制定面临的最大不确定性因素。在经济"新常态"的背景下,货币政策立场坚持松紧适度,预计将继续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按照调控"短端利率走廊、中期政策利率"的传导机制,不排除全面降准和再次降息,实现金融支持实体经济脆弱部门的政策目标;财政政策方面较为积极,并推进财税体制改革。

2015股票市场我们认为增量资金的入市效应递减,一季度开始市场将回归到原有的路径上,成长股及主题性个股依然存在机会,对于大盘蓝筹,我们认为最热的阶段已经过去,我们会降低相应的仓位。预计2015年债券市场多空因素交织,不同阶段主导因素不同。上半年,考虑经济同步指标暂未企稳,通胀水平低位震荡,为基准债券收益率下行提供基本面支撑;与此同时,新股申购、季节性资金需求、海外市场货币政策动态等因素使得货币市场波动预期较大,综合而言预计中长期利率债收益率震荡下行;信用债市场方面关注二季度信用债到期高峰偿还、产能过剩行业资金链断裂引起的违约担忧对信用利差的冲击,规避低等级债券。下半年,预计经济企稳、通胀回升,加上地方债放量、公司债扩容等,预计债券收益率将逐步上行,全年而言,债券类资产价差部分或为负收益。2015年,在规范管理地方政府性债务的背景下,城投债市场将出现分化。

投资操作方面,我们认为在目前阶段不会出现整体性机会,因此上半年最佳的策略依然是以新股申购为主,辅以精选优质成长股及把握主题性投资机会;固定收益投资操作方面,在跟踪经济增长、通胀、货币政策操作和资金价格的基础上,债券组合以高等级短融为主,重点管理好流动性,争取基金资产净值稳定增长。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副总经理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等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资 产:	-	-
银行存款	1,000,269.73	98,706,408.39
结算备付金	5,793,055.47	1,383,788.83
存出保证金	49,755.79	3,566.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527,401.75	106,704,833.21
其中:股票投资	7,995,876.15	5,291,939.5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4,531,525.60	101,412,893.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2,633.33	2,713,777.82
应收利息	2,849,192.16	1,028,411.5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18,09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98,222,308.23	210,558,876.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3年12月31日**
负 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4,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3,956,853.85	377,232.2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1,887.23	201,642.38
应付托管费	16,981.21	33,607.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7,259.68	13,452.48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0,763.71	65,773.97
负债合计	4,213,745.68	14,691,708.19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80,645,547.02	193,442,198.61
未分配利润	13,363,015.53	2,424,96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008,562.55	195,867,168.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222,308.23	210,558,876.47

注: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166元,基金份额总额80,645,547.02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8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4,761,433.80	3,824,526.42
1.利息收入	9,281,981.66	3,726,143.1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043,988.03	1,724,905.21
债券利息收入	8,070,688.15	933,432.1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67,305.48	1,067,805.87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3,464,583.18	278,462.8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4,178,614.83	278,462.8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8,258,929.98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883,110.00	-
股利收益	143,928.37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7,967.51	-246,349.1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56,901.45	66,269.51
减:二、费用	3,983,709.22	1,332,732.06
1. 管理人报酬	1,861,955.33	933,826.50
2. 托管费	310,325.90	155,637.78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512,959.31	20,053.79
5. 利息支出	845,976.70	10,224.4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845,976.70	10,224.49
6. 其他费用	452,491.98	212,989.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77,724.58	2,491,794.3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77,724.58	2,491,794.3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3,442,198.61	2,424,969.67	195,867,168.2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777,724.58	20,777,724.5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2,796,651.59	-9,839,678.72	-122,636,330.3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0,920,998.29	1,060,699.85	11,981,698.14
2.基金赎回款	-123,717,649.88	-10,900,378.57	-134,618,028.4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0,645,547.02	13,363,015.53	94,008,562.5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8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04,597,975.84	-	204,597,975.8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491,794.36	2,491,794.3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155,777.23	-66,824.69	-11,222,601.9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20,530.64	10,693.68	2,031,224.32
2.基金赎回款	-13,176,307.87	-77,518.37	-13,253,826.2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3,442,198.61	2,424,969.67	195,867,168.2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陈勇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琼,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嘉浩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3]364号《关于核准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第一个保本期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即2013年8月12日)起至3年后对应日(即2016年8月12日)止,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由重庆市三峡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第一个保本期届满时,在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下,本基金继续存续并进入下一保本期。如第一个保本期到期后,本基金未能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则将变更为非保本的混合型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如果第一个保本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对基金的存续要求,则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终止。

本基金自2013年7月12日至2013年8月8日止期间内向社会公开募集,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04,492,319.61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46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8月12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04,597,975.84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05,656.2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保本期一般每三年为一个周期。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的保本额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在第一个保本期到期日,如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募集期内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在保本期内的累计分红金额之和低于其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基金管理人应补足该差额,并在保本期到期日后20个工作日内将该差额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保证人对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后的各保本期到期日,如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折算日登记在册的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加上其在折算日登记在册的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期内的累计分红金额之和低于其在折算日登记在册的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则由基金合同、保证合同或约定的基金管理人、保证人将该差额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但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未持有到期而赎回或转换转出的,赎回或转换转出部分不适用保本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保本期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也不适用保本条款。

根据《关于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期提前到期处理规则及变更为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的有关规定,截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本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已连续 15 个工作日超过首个保本期的预设目标收益率 15%,已触发提前到期条款,本基金的首个保本期将提前结束。本基金首个保本期于2014 年 12 月 29 日提前到期,即首个保本期的到期日为 2014 年 12 月 29 日。首个保本期提前到期后进入过渡期。过渡期为 2014 年 12 月 30 日(含) 至 2015 年 1 月 15 日(含)。过渡期结束后的下一日起,本基金变更为"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即自 2015 年 1 月 16 日起变更后的基金合同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40%,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100%,其中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期货合约价值不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不超过基金资产的4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各保本期开始时3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6日批准报出。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4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上述准则对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7.4.5.2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意大利忠利集团(Assicurazioni Generali S.p.A.)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国泰元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2关联方报酬

7.4.8.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8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861,955.33	933,826.5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98,924.87	680,611.1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20% / 当年天数。

7.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8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10,325.90	155,637.7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0% / 当年天数。

7.4.8.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8月1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000,269.73	29,195.56	706,408.39	64,010.29

注:本基金的部分银行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8.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9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1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148	北纬通信	2014-01-16	2015-01-19	非公开发行	34.42	18.15	50,000.00	1,721,000.00	907,500.00	-
002148	北纬通信	2014-04-04	2015-01-19	非公开发行转增	-	18.15	50,000.00	-	907,500.00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此外,基金还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7.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359	全通教育	2014-09-22	重大事项	94.63	2015-01-28	96.97	14,000.00	1,333,380.40	1,324,820.00	-
600754	锦江股份	2014-11-10	重大事项	25.11	2015-01-19	27.00	43,903.00	904,613.36	1,102,404.33	-
300081	恒信移动	2014-12-05	重大事项	25.45	2015-03-05	28.00	5,758.00	119,443.55	146,541.10	-
300324	旋极信息	2015-01-15	重大事项	52.51	2015-01-15	50.00	596.00	22,292.13	31,295.96	-

注:本基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9.3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2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16,946,340.36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65,581,061.39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3年12月31日:第一层次86,704,833.21元,第二层次20,000,000.00元,无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3年12月31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投资组合报告

8.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995,876.15	8.14
	其中:股票	7,995,876.15	8.14
2	固定收益投资	74,531,525.60	75.88
	其中:债券	74,531,525.60	75.8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	5.0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793,325.20	6.92
7	其他各项资产	3,901,581.28	3.97
8	合计	98,222,308.23	100.00

8.2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61,934.48	1.2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94,757.50	0.95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61,514.61	0.1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1,102,404.33	1.17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81,416.34	3.60
J	金融业	1,282,006.57	1.36
K	房地产业	5,712.12	0.0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130.20	0.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995,876.15	8.51

8.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48	北纬通信	100,000	1,815,000.00	1.93
2	300359	全通教育	14,000	1,324,820.00	1.41
3	601688	华泰证券	52,019	1,272,904.93	1.35
4	600754	锦江股份	43,903	1,102,404.33	1.17
5	000685	中山公用	40,250	894,757.50	0.95
6	002475	立讯精密	16,594	459,321.92	0.49
7	002236	大华股份	14,157	310,746.15	0.33
8	600118	中国卫星	8,422	239,858.56	0.26
9	600037	歌华有线	13,552	196,368.48	0.21
10	300081	恒信移动	5,758	146,541.10	0.16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83	生益科技	4,930,259.61	2.52
2	002179	中航光电	4,435,281.18	2.26
3	000712	锦龙股份	4,420,018.72	2.26
4	600563	法拉电子	4,338,118.00	2.21
5	002108	沧州明珠	4,249,945.97	2.17
6	000002	万 科A	3,999,863.52	2.04
7	600754	锦江股份	3,812,322.78	1.95
8	300224	正海磁材	3,734,381.90	1.91
9	000681	视觉中国	3,614,384.66	1.85
10	002475	立讯精密	3,553,748.91	1.81
11	000673	当代东方	3,313,013.12	1.69
12	300127	银河磁体	3,252,792.33	1.66
13	000685	中山公用	3,151,103.61	1.61
14	000516	国际医学	3,044,659.40	1.55
15	000970	中科三环	2,997,970.58	1.53
16	002229	鸿博股份	2,860,057.02	1.46
17	002672	东江环保	2,701,719.92	1.38
18	300037	新宙邦	2,581,656.73	1.32
19	600503	华丽家族	2,533,096.00	1.29
20	600037	歌华有线	2,514,053.00	1.28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79	中航光电	4,921,774.61	2.51
2	000712	锦龙股份	4,877,922.30	2.49
3	600183	生益科技	4,787,234.35	2.44
4	600563	法拉电子	4,676,574.45	2.39
5	002108	沧州明珠	4,676,349.00	2.39
6	300224	正海磁材	4,210,939.77	2.15
7	000002	万 科A	4,090,112.22	2.09
8	000673	当代东方	3,519,359.53	1.80
9	600872	中炬高新	3,340,729.72	1.71
10	000516	国际医学	3,308,326.44	1.69
11	000681	视觉中国	3,189,123.85	1.63
12	300127	银河磁体	3,136,281.06	1.60
13	002475	立讯精密	3,009,470.75	1.54
14	000970	中科三环	2,954,444.23	1.51
15	600754	锦江股份	2,911,191.00	1.49
16	600503	华丽家族	2,906,972.02	1.48
17	002672	东江环保	2,734,049.92	1.40
18	002229	鸿博股份	2,654,389.15	1.36
19	300037	新宙邦	2,647,247.18	1.35
20	600037	歌华有线	2,588,399.65	1.32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162,002,669.89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163,712,041.5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035,000.00	5.3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3,508,428.00	25.0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387,000.00	42.96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5,601,097.60	5.96
8	其他	-	-
9	合计	74,531,525.60	79.28

8.6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089	12联泰债	200,000	20,774,000.00	22.10
2	041455002	14绵阳科发CP001	100,000	10,135,000.00	10.78
3	041459003	14苏汇鸿CP001	100,000	10,122,000.00	10.77
4	041456022	14新中泰集CP001	100,000	10,078,000.00	10.72
5	041464042	14健康元CP001	100,000	10,052,000.00	10.69

8.7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	-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	883,11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1)套保时机选择策略

根据本基金对经济周期运行不同阶段的预测和对市场情绪、估值指标的跟踪分析,决定是否对投资组合进行套期保值以及套期保值的现货标的及其比例。

2)期货合约选择和头寸选择策略

在套期保值的现货标的确认之后,根据期货合约的基差水平、流动性等因素选择合适的期货合约;运用多种量化模型计算套期保值所需的期货合约头寸;对套期保值的现货标的Beta值进行动态的跟踪,动态的调整套期保值的期货头寸。

3)展期策略

当套期保值的时间较长时,需要对期货合约进行展期。理论上,不同交割时间的期货合约价差是一个确定值;现实中,价差是不断波动的。本基金将动态的跟踪不同交割时间的期货合约的价差,选择合适的交易时机进行展仓。

4)保证金管理

本基金将根据套期保值的时间、现货标的的波动性动态地计算所需的结算准备金,避免因保证金不足被迫平仓导致的套保失败。

5)流动性管理策略

利用股指期货的现货替代功能和其金融衍生品交易成本低廉的特点,可以作为管理现货流动性风险的工具,降低现货市场流动性不足导致的交易成本过高的风险。在基金建仓期或面临大规模赎回时,大规模的股票现货买进或卖出交易会造成市场的剧烈动荡产生较大的冲击成本,此时基金管理人将考虑运用股指期货来化解冲击成本的风险。

8.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2.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8.12.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9,755.7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02,633.3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49,192.1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901,581.28

8.12.4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1	歌华转债	2,653,400.00	2.82

8.12.5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148	北纬通信	1,815,000.00	1.93	非公开发行
2	300359	全通教育	1,324,820.00	1.41	重大事项
3	600754	锦江股份	1,102,404.33	1.17	重大事项
4	300081	恒信移动	146,541.10	0.16	重大事项

§9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069	75,440.17	-	-	80,645,547.02	100.00%

9.2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0.00	0.00%

9.3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10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8月12日)基金份额总额	204,597,975.8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3,442,198.6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920,998.2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23,717,649.8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645,547.02

§11重大事件揭示

11.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14年9月24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离任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李志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4年12月13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金旭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11日起由公司董事长陈勇胜先生代任总经理。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本基金托管人2014年2月7日发布任免通知,解聘尹东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助理职务。本基金托管人2014年11月03日发布公告,聘任赵观甫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60,000元,目前的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为2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宏源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中航证券	1	-	-	-	-	本期减少
东莞证券	1	-	-	-	-	本期减少
申银万国	1	-	-	-	-	-
厦门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2	138,223,339.86	42.69%	125,839.19	42.69%	-
海通证券	2	124,750,943.71	38.53%	113,574.19	38.53%	-
国泰君安	2	23,325,747.32	7.20%	21,235.75	7.20%	-
国金证券	1	17,123,424.23	5.29%	15,588.94	5.29%	-
渤海证券	1	12,907,142.82	3.99%	11,750.26	3.99%	-
民族证券	1	7,437,445.60	2.30%	6,770.60	2.30%	-

注:基金租用席位的选择标准是:

(1)资力雄厚,信誉良好;

(2)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3)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经营行为;

(4)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5)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具有相当质量的关于宏观经济面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及证券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以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选择程序是:根据对各证券公司提供的各项投资、研究服务情况的考评结果,符合交易席位租用标准的,由公司投研业务部门提出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席位的调整意见(包括调整名单及调整原因等),并经公司批准。

11.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宏源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中航证券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10,279,816.86	4.02%	28,900,000.00	1.12%	-	-
厦门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136,399,812.27	53.32%	1,192,300,000.00	46.11%	-	-
海通证券	41,611,184.97	16.27%	852,700,000.00	32.97%	-	-
国泰君安	-	-	17,000,000.00	0.66%	-	-
国金证券	17,556,356.71	6.86%	204,500,000.00	7.91%	-	-
渤海证券	4,817,653.40	1.88%	131,500,000.00	5.09%	-	-
民族证券	45,130,407.62	17.64%	159,000,000.00	6.15%	-	-